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專責人員 黃千蕙

電話：0422289111轉54311

傳真：04-25279180

電子信箱：chienhui75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協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500017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5000177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114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-子計畫十七、學生學習扶助國語科教學策略及教材教法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(國小場次)乙份，請轉知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1月2日中市教小字第1150000269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研習課程內容因故調整，餘如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等無異動，詳見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